

B014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5-118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佳力图”）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对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总额不超过亿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每次购买本型理财产品的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保荐机构中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佳力图及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9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0,500万元购买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2025年单位大额存单6个月0571”理财产品，理财期限：183天，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9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获得本金及收益合计人民币10,568.29万元，本金及收益已划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委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2025年单位大额存单6个月057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建邺支行	10,500	2025/6/9	2025/12/9	1.30%	10,500	68.29

二、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本金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已使用的理财额度59,500万元，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10,500万元，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股东会授权范围。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0292 证券简称:远达环保 公告编号:2025-085号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会的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2025年12月17日

●原股东会有有关情况

1.原股东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2.原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12日

3.原股东会股权登记日

公司于2025年11月22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因公司核名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决定将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延期至2025年12月17日14点30分召开。延期召开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审议事项不变，本次股东会的延期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延期后股东会的有关情况

1.延期后的现场会议的日期、时间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17日 14 点 30 分

2.延期后的网络投票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17日

至2025年12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投票时间段，即9:15-15:00。

3.延期召开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不变，其他相关事项参照公司2025年11月22日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3号)。

四、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期间半休，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人:凌娟

(三)联系电话:023-65933055

(四)传真:023-65933000

(五)邮政编码:401122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5-110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有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9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2.2024年9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1,883,926股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9月11日非交易过户至“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号码:0886718870），过户价格为8.62元/股。

3.2024年9月18日，公司召开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

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由管委会负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与监督，对员工持股计划负责，代表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同时根据相关规定管理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并维护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4.2025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定期满置办条件成就的议案》，本员工持股计划定期已届满，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本议案已经监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相关事项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持股计划出售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1,883,926股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若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且本公司持股计划按相关规定清算和分配完毕的，经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即可终止。后续将进行相关资产清算和分配工作，并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0811 证券简称:冰轮环境 公告编号:2025-044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本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811 证券简称:冰轮环境）于2025年12月5日、12月8日、12月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经函询公司控股股东烟台台塑润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台塑”，烟台台塑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异动期间，烟台台塑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核查结论、风险提示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公平性的行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站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9日

证券代码:603311 证券简称:金海高科 公告编号:2025-066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

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2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12月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丁伊女士主持，会议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章

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提质增效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董事同意选举独立董事张淳先生、独立董事仇如惠先生、董事丁伊女士为公司第

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独立董事张淳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任期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3311 证券简称:金海高科 公告编号:2025-067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

质增效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

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的“提质增效回

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

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提质增效回报”专项行动一通函等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和发展

战略，制定了“提质增效回报”行动方案，本方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

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一、深耕主营业务，提升经营质量

公司将继续关注监管政策，完善公司治理能力建设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

运营的规范性和决策的科学性。继续加强独立董事履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

性和独立性，提高董事决策水平。并结合《公司法》修订及最新监管要求，修订完善内部

管理制度，夯实质量基础。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能力

公司高度重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职责履

行和风控能力，持续强化“关键少数”的责任意识，努力推动提升履职能力。

公司将进一步健全激励约束机制，确保“关键少数”履职到位，切实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

利益。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制定，所涉及的公司未

来规划、发展策略、经营环境、市场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3311 证券简称:金海高科 公告编号:2025-068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

质增效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

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